2021年度

通江县林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年9月1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_Toc24815)

[一、职能简介 3](#_Toc3384)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3](#_Toc29122)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6**](#_Toc2147)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_Toc13937)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_Toc2314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_Toc622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_Toc115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_Toc914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22981)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3273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_Toc2747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3**](#_Toc11357)

[**第四部分 附件 15**](#_Toc18654)

[第五部分 附表 16](#_Toc2220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_Toc15476)

[二、收入决算表 16](#_Toc28934)

[三、支出决算表 16](#_Toc999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_Toc1510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6](#_Toc245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_Toc1462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6](#_Toc2670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_Toc1270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6](#_Toc24723)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_Toc17624)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表） 16](#_Toc20360)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空表） 16](#_Toc10287)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表） 16](#_Toc5768)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空表） 16](#_Toc3155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 一、职能简介

主要职能：负责全县林业领域行政执法工作及林业活动的组织协调和执法案件的查处，依法承担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林业植物检疫、运输类木材、林木种苗（种子）质量监督检验等领域的行政处罚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执法职能和职责范围内相应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负责与相关单位建立案情通报、案件移送等机制，联合相关部门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失信联合惩戒；负责全县林业领域行政执法案件档案资料的整理、归档、保管等工作；协调跨区域案件查处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地方其他任务。

##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2021年单位重点工作

**1.森林督察案件查处。**全面开展2020年度森林督查案件查处工作，针对下发图斑，共立案查处44件，处罚擅自改变林地用途面积11.58公顷，并按计划全部办结2020年度森林督查案件，完成率100%。

**2.积极开展清风行动。**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推动全社会加强野生动物保护，开展严厉打击破坏野生动物资源违法行为的清风行动。共查处非法狩猎、非法交易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案件3件、查获野生动物及其制品30余件，并于3月3日世界野生动植物日当天全部集中销毁。

**3.开展打击毁林专项行动。**根据国家、省、市关于打击毁林专项行动的要求，我队积极开展打击毁林专项行动，共查处涉林行政案件39件。其中：查处违法使用（毁坏）林地案件8件，面积3.5989公顷，查处面积3.5989公顷，已恢复林地面积1.5538公顷；查处盗伐、滥伐林木案件9件，蓄积24m³；查处违规野外用火、违规采脂、收购无合法来源证明木材等其他信访案件22件。

**4.非税收入完成情况。**根据《通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2021年收入预期目标的通知》（通府办函〔2021〕27号），今年，县人民政府给我队下达非税预期目标任务300万元。截至目前，我队已上缴县级财政非税收入329余万元，其中罚没收入287.23万元，森林植被恢复费41.77万元，已超额完成县人民政府为我队下达的非税任务。

**5.全面开展其他日常工作**。**一是加强队伍管理。**我队于今年年初组建以来，制定了《日常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制度》等，并对班子成员及各股室职能职责和相关人员进行了明确分工，确保所有人员职责明晰，各司其职，全面促进各项目标任务分解落实。**二是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成立了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和防控工作应急小队，制定了专门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防控指南，先后数次召开疫情防控工作专题会议，全面贯彻落实各级疫情防控工作重要决策部署，并与全体职工签订了疫情防控承诺书，建立了职工外出报备登记制度，外防输入、内防反弹，要求全体职工按时接种疫苗，并定期上报单位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三是切实加强信息外宣工作。**今年以来，我队积极开展信息外宣工作，加大执法工作宣传力度，全面完成县林业局下达的外宣任务，有效推动了林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对外宣传。

**（二）机构设置**

1.机构情况，本单位因职能职责机构改革，将森林病虫防治检疫站与林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站队合一。

2.人员情况，我单位核定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编制10人，年初在职职工20人，在编人员6人，年末实际在岗16人，其中驻村第一书记1人。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总计132.03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了16.22万元，增加了14%，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单位人员增加。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收入合计132.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财政拨款收入132.03万元，占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6万元占总预算的5.04%、医疗保险缴费4.66万元占总预算的3.53%，农林水支出115.72万元，占87.6%，住房保障支出占4.99万元占3.7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132.03万元，基本支出122.03万元，占92 %；项目支出10万元，占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32.03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了16.22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单位改革人员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2.0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了16.23万元，增加14%。主要变动原因：单位机构改革人员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2.0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农林水（类）**支出115.72万元，占87.6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66万元，占5.04%；**卫生健康支出**4.66万元，占3.53%；住房保障支出4.99万元，占3.7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32.03**，**完成预算100%。其中：**

**1.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 支出决算为115.7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6.6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4.6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4.9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2.0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7.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2.49万元、津贴补贴20.65万元、奖金1.8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6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83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0.83万元、住房公积金4.9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6万元、生活补助0.20万元。

公用经费34.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2.85万元、印刷费0.2万元、邮电费0.15万元、差旅费5.7万元、公务接待费0.07万元、工会经费1.06万元、福利费0.33万元、公务交通运行维护费594万元、其他交通费5.3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6万元、资本性支出1.26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0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7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公务接待费支出**0.07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减少0.025万元，下降26%。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通江县林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6万元。主要用于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工作（具体工作）。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无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无。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支出指：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医疗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指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4.农林水支出林业和草原：指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指住房公积金。

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无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空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空表）